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会议，决定推选董彬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上述职工监事将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的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董彬，女，47 岁，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2020 年 4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1995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湖北塑料模具中心；2001 年至 2003 年就职武汉市旺香商业营销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至 2010 年就职湖北华大网络教育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12 年至今在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运营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